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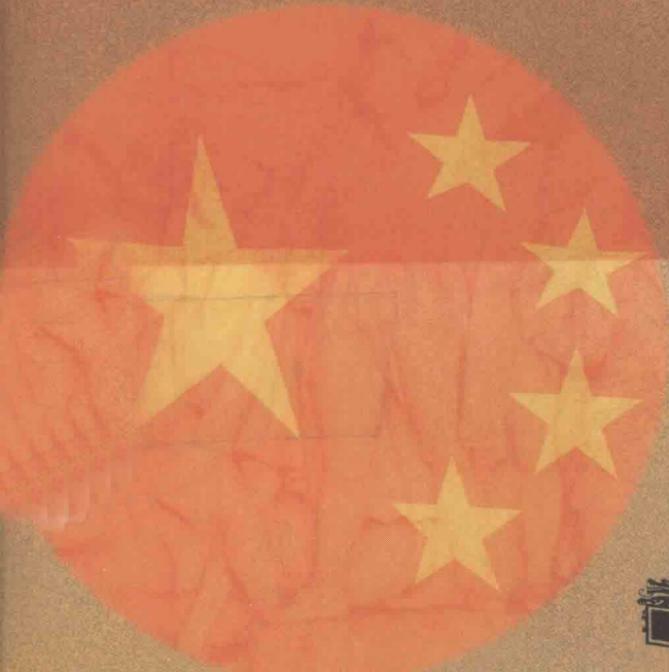
专升本

教育部师范教育司组织编写
中学教师进修高等师范本科(专科起点)教材

中华人民共和国史

励维志 主 编

王同起 张波 副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教育部师范教育司组织编写
中学教师进修高等师范本科(专科起点)教材

中华人民共和国史

励维志 主 编
王同起 张 波 副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内容简介

本书主要阐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建国到1999年在不同历史时期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外交等方面的基本史实和发展脉络，总结了新中国50年历史的成功经验与教训，揭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发展的规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史/励维志主编.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2重印

适合中学教师进修高师本科(专科起点)和普通高等师范

ISBN 7-04-010204-8

I . 中… II . 励… III . 中国 - 现代史 - 1949-- 师范大学 -
教材 IV . K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50279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史

励维志 主编 王同起 张波 副主编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购书热线	010-64054588
社址	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后街 55 号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邮政编码	100009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传 真	010-64014048		http://www.he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北京印刷三厂		
开 本	850×1168 1/32	版 次	2001年12月第1版
印 张	7.375	印 次	2002年9月第2次印刷
字 数	180 000	定 价	7.9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编写说明

为了贯彻《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实施“跨世纪园丁工程”，保证中学教师提高学历培训质量，教育部师范教育司组织制订了《中学教师进修高等师范本科(专科起点)教学计划》(试行)，并已发往各地教育主管部门，同时委托高等教育出版社负责此教学计划各专业必修课的教学大纲和教材编写出版工作。

这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史》是教育部师范教育司组织编写，用于中学教师进修高等师范本科(专科起点)历史专业的必修课教材，同时也适用于普通高等师范院校、成人教育学院历史专业和政教专业“中华人民共和国史”课程的教学。

本书主要阐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建国到 1999 年在不同历史时期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外交等方面的基本史实和发展脉络，总结了新中国 50 年历史的成功经验与教训，揭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发展的规律。

根据《中学教师进修高等师范本科(专科起点)教学要求》中《中华人民共和国史》课程课时的规定和专升本教学的实际情况，建议使用本教材时参考如下的课时分配方案：

教学内容	课时分配				
	脱产	业余	函授		
			面授	自学	合计
第一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	72	72	42	84	126
第二章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					
第三章 社会主义建设在探索中曲折发展					
第四章 共和国十年动荡					
第五章 伟大的历史转折					
第六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开创					
第七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					

参加本教材编写的有(以执笔先后为序):第一章 张波;第二章 李朝阳;第三章 黄伟;第四章 邱彦莉;第五章 王同起、于岩青;第六章 张莉;第七章 励维志、马永华。全书由励维志、王同起、张波校阅初稿,励维志统稿审定。

本教材的编写得到了教育部师范司、高等教育出版社吕正明、马雷等同志的大力支持和指导,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作者水平所限,该教材会有许多不足之处,敬请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励维志

2001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	(1)
第一节 人民共和国的理论	(1)
一、人民民主专政建立的历史必然性	(1)
二、人民民主专政的内容与实质	(2)
三、人民民主专政是中国化的无产阶级专政	(3)
第二节 新中国的诞生	(5)
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召开	(5)
二、《共同纲领》的颁布	(7)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	(9)
第三节 人民政权的巩固	(10)
一、各级人民政权的建立	(10)
二、没收官僚资本,建立社会主义国营经济	(11)
三、稳定物价和统一财经	(13)
四、为巩固政权,“三套锣鼓一起敲”	(14)
五、其他民主改革	(16)
第四节 国民经济的恢复	(18)
一、合理调整工商业	(18)
二、“三反”、“五反”运动	(19)
三、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	(21)
第五节 建国初期的外交、教育与文化	(24)
一、“一边倒”的外交方针	(24)
二、改造旧教育	(25)
三、开创新中国文学	(27)
第二章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	(30)
第一节 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制定、实施	(30)

一、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反映了历史的必然性	(30)
二、“一五”计划奠定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基础	(33)
第二节 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召开和民族区域自治的建立	(34)
一、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召开	(34)
二、民族区域自治的实施	(37)
第三节 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	(38)
一、对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38)
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42)
三、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的形成	(46)
第四节 思想文化和教育事业的发展	(48)
一、意识形态领域内的批判	(48)
二、知识分子问题会议的召开	(51)
三、文教、科技等项事业的发展	(52)
第五节 人民军队建设的成就和外交战线的胜利	(54)
一、人民解放军正规化建设的起步	(54)
二、首倡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55)
第三章 社会主义建设在探索中曲折发展	(58)
第一节 建设社会主义道路的探索	(58)
一、《论十大关系》的发表	(58)
二、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	(59)
三、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理论的创立	(61)
四、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	(64)
第二节 探索中的早期失误和纠正“左”倾错误的曲折	(65)
一、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制定	(65)
二、“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	(67)
三、对经济建设中“左”倾错误的觉察和纠正	(70)
四、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召开	(72)
五、庐山会议和“反右倾”斗争	(73)
第三节 国民经济的调整与恢复	(75)
一、国民经济严重困难局面的出现	(75)
二、“八字”方针的制定与贯彻	(77)
三、七千人大会和国民经济工作的全面调整	(80)

第四节 政治上“左”倾错误的发展，国民经济调整任务的完成	(83)
一、中共八届十中全会	(83)
二、城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85)
三、思想文化领域的错误批判	(87)
四、国民经济的全面恢复	(88)
五、教育和科学技术事业的发展	(90)
第四章 共和国十年动荡	(93)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和全面内乱	(93)
一、“文化大革命”的起因和导火线	(93)
二、“文革”的全面发动和红卫兵运动的兴起	(95)
三、从“一月夺权”到“二月抗争”	(98)
四、“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的系统化	(102)
第二节 林彪反革命集团的覆灭与周恩来纠“左”努力的受挫	(103)
一、中共九大的召开	(103)
二、九届二中全会与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抢班夺权	(104)
三、策划武装政变与林彪反革命集团的覆灭	(106)
四、纠正“左”倾错误的努力与受挫	(108)
第三节 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覆灭与“文革”的结束	(110)
一、批林批孔运动与“四人帮”组阁阴谋的失败	(110)
二、邓小平1975年的全面整顿及其夭折	(112)
三、天安门事件和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覆灭	(114)
四、文化教育、科学技术的严重破坏和艰难发展	(116)
五、国防战线的斗争与外交工作的新局面	(118)
六、“文化大革命”持续十年之久的历史原因与经验教训	(120)
第五章 伟大的历史转折	(124)
第一节 在徘徊中前进	(124)
一、全国揭批“四人帮”	(124)
二、党的十一大的召开	(127)
第二节 实现国家战略的转变	(130)
一、关于真理标准的大讨论	(130)
二、伟大的历史转折	(132)
第三节 澄清思想 拨乱反正	(135)

一、平反冤假错案	(135)
二、完成指导思想的拨乱反正	(138)
第四节 改革开放的起步	(142)
一、新“八字方针”的制定	(142)
二、经济体制改革的发端	(144)
三、对外开放政策的实施	(145)
四、民主法制建设的重建	(147)
五、教育、科技和文化事业的恢复与发展	(149)
第六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开创	(153)
第一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宏伟纲领的制定	(153)
一、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	(153)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修订和六届全国人大一次 会议的召开	(155)
三、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158)
第二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全面展开	(160)
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	(160)
二、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开展	(162)
三、科技、教育体制的改革	(164)
四、对外开放格局的基本形成	(167)
五、“六五”计划的完成和“七五”计划的制定	(168)
第三节 探索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重大突破	(171)
一、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的提出	(171)
二、政治体制改革的初步探索	(173)
第四节 在治理整顿深化改革中继续前进	(175)
一、治理整顿国民经济的开始	(175)
二、1989年政治风波的平息	(176)
三、“七五”计划的完成，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 制定与贯彻	(178)
第五节 国防、外交与统一战线的新发展	(179)
一、新时期的爱国统一战线的新发展	(179)
二、“一国两制”的构想与祖国统一大业的推进	(180)
三、国防建设的巩固和对外关系的调整	(183)

第七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	(187)
第一节 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新阶段	(187)
一、邓小平南方谈话的发表	(187)
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指导地位的确定	(190)
三、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召开	(193)
四、《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 的出台	(195)
五、社会各个领域的全面进步	(196)
第二节 百年盛事 港澳回归	(203)
一、中华民族的盛大节日——香港回归祖国	(203)
二、中华民族的又一盛典——澳门回归祖国	(207)
三、两岸关系的新进展	(210)
第三节 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胜利迈向新世纪	(212)
一、“八五”计划的完成与“九五”计划的制定	(212)
二、中共十五大的召开,邓小平理论被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	(215)
三、九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召开	(219)
四、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对宪法的重大修订	(220)
五、辉煌的五十年,灿烂的新世纪	(221)

第一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

第一节 人民共和国的理论

一、人民民主专政建立的历史必然性

新中国的国名是 1949 年 9 月上旬召开的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议正式确定的。原拟议的国名是“中华人民民主共和国”，在起草“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过程中，著名民主人士张奚若认为“人民”二字在今天已经有确定的解释，不必再重复“民主”二字，因此最后确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人民民主专政。这一理论充分表达了资本主义在中国行不通以及中国建立人民民主专政的历史必然性。

资产阶级共和国方案在中国行不通，资产阶级共和国让位给人民共和国是历史的必然。从 1840 年鸦片战争失败时起，华夏大地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先进的中国人为了中华民族的独立和富强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当时，中国面对的是先进的西方资本主义社会，几代中国人经历千辛万苦，寻求救国救民的真理，结果都失败了。他们满怀信心地认真学习西方的自然科学、先进技术，学习西方资产阶级的思想文化，学习资产阶级的革命理论，在很长的时期内认为资本主义可以救中国，企图走资本主义道路，幻想中国也建立一个资产阶级共和国。但在帝国主义的多次侵略中，所有的这些努力只能是一个梦。

人民民主专政是中国革命发展的必然产物，是历史和人民的选择。当中国人向西方学习屡遭失败并走投无路时，俄国爆发了

无产阶级革命。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中国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帮助中国的先进分子重新考虑自己的问题。“走俄国人的路，这就是结论”。五四运动后，中国的先进分子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工人运动结合起来，创建了中国共产党。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反帝反封建的革命，经过 28 年艰苦卓绝的斗争，终于取得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在中国革命胜利的历史事实面前，西方资产阶级的文明，资产阶级的民主主义，资产阶级共和国方案，在中国人民的心目中一齐破了产。资产阶级的民主主义让位给工人阶级领导的人民民主主义，资产阶级共和国让位给人民共和国成为历史发展的必然。

二、人民民主专政的内容与实质

所谓人民民主专政，按照毛泽东的解释就是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的互相结合。只有在人民内部实行民主，才能把全国人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形成强大的阶级统治力量，对反动派实行有效的专政；也只有对反动派实行有效的专政，粉碎他们的一切反抗和破坏，人民内部的民主才有保障。民主和专政两个方面是紧密相连、不可分割的。

人民民主专政必须由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来领导。历史证明，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不能领导中国革命取得彻底胜利，只有工人阶级才能担负起领导革命的重任。人民民主专政的基础是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的联盟，而主要是工农联盟。推翻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统治，主要是这两个阶级的力量。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转变，也主要靠这两个阶级的联盟。同时，为了对付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必须团结民族资产阶级及其政治派别和代表人物参加人民民主专政。但民族资产阶级不能充当革命的领导者，也不应当在国家政权中占主导地位。

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任务，一是强化人民的国家机器，巩固和

保护人民利益。既要镇压反动阶级的反抗，又要抵抗帝国主义的侵略和颠覆。二是有步骤地解决国家工业化问题。即在革命胜利后，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学会做经济工作，进行经济建设，使中国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直至把中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三是改造非社会主义经济，逐步实现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四是在思想文化上，同一切旧思想、旧文化进行斗争，引导人民群众脱离旧思想、旧文化、旧习俗的影响。

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是无产阶级专政。首先，人民民主专政是由无产阶级及其先锋队共产党领导的，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领导，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根本标志。其次，人民民主专政是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坚持工农联盟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基本原则。再次，人民民主专政是民主与专政的统一，是对人民内部的民主和对敌人专政两个方面的互相结合，无产阶级专政正是新型民主和新型专政的结合。另外，人民民主专政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使命是完全一致的，即消灭一切剥削阶级和剥削制度，镇压国内敌人的反抗，抵御外敌入侵，高度发展社会生产力，建立、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最后建成社会主义。

三、人民民主专政是中国化的无产阶级专政

中国共产党人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结合中国革命实际，创造性地提出了人民民主专政理论。这一理论既符合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又适合中国国情，是中国化的无产阶级专政。其特点是：

第一，人民民主专政的阶级基础比无产阶级专政更为广泛。人民民主专政和无产阶级专政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但人民民主专政还包括工人阶级和非劳动阶级的联盟，即同民族资产阶级的联盟。人民民主专政正是通过其广泛的联盟，特别是同一些非劳动者的联盟，确保了人口不占多数的工人阶级实现其对全国的政治统治。

第二，人民民主专政实行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一般来说，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只允许无产阶级政党一党存在，不容许资产阶级政党或带有资产阶级性质的政党、派别、团体的存在。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不仅不排斥各民主党派的存在，而且给予他们参政议政、管理国家的权力，给他们提供了为人民服务的机会，这是完全适合中国国情的。中国政治舞台上出现的许多民主党派，在民主革命时期，是以民族资产阶级、城市上层小资产阶级和他们的知识分子及其他爱国分子为社会基础的。他们为人民做了好事，为民主革命出了力，发挥了重要作用。新中国成立后，各民主党派在国家政治生活中应该继续发挥积极作用。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充分体现了我国政治民主的广泛性。

第三，人民民主专政更鲜明地体现了民主与专政的统一，突出了两者之间相互结合和人民民主这一主题。对人民实行民主，对敌人实行专政，这是一切无产阶级专政的共同点。人民民主专政不仅在实质上而且在形式上直接表明了我国的阶级状况和民主性质，易于为广大人民接受，使人民更容易理解我国政权的性质、内容、职能，有利于防止在实际工作中的误解和片面性。

第四，人民民主专政实行民主集中制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历史上，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组织形式有巴黎公社和苏维埃两种模式，它们都是根据民主集中制原则组成的。在我国，中国共产党根据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性质提出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是无产阶级专政国家政权形式的新创造。其主要特点是：根据人民民主专政的广泛社会基础，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具有极其广泛的代表性，更适应于人民当家作主；与我国单一制共和国的国家相适应，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为国家最高权力机关；在国家政权体系中，县区以下人大常委会和代表实行直接选举，市以上间接选举。人民代表大会的政权形式是我国人民在长期革命实践中的创造。总之，人民民主专政完全适合中国国情和革命传统，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无产阶级专政，是对马列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创造性

运用和发展。

第二节 新中国的诞生

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召开

1947年下半年，国内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国民党反动派在军事上节节溃败，政治上四分五裂，经济上陷于崩溃；而共产党领导的人民解放军的战略反攻不断胜利，解放区的土地改革深入进行。同时，国民党统治区爱国民主运动蓬勃发展。这一切都标志着蒋介石集团统治的崩溃已经为时不远，筹建新中国的任务便提上中国共产党的议事日程。根据新形势的需要，1948年4月30日，中共中央发布的《纪念五一劳动节口号》中提出“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主张，由此揭开了筹建新中国的序幕。

从1948年8月始，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陆续进入解放区，一部分到达中共中央统战部所在地河北省平山县李家庄，另一部分到达中共中央东北局所在地哈尔滨。经过反复磋商，中共中央首先同在哈尔滨的民主人士达成了《关于召开新的政治协商会议诸问题的协议》，规定了新政协筹备会和新政协的单位组织及新政协的任务，表明中国共产党同主要民主党派就筹备新政协的有关事宜取得了一致意见。不久，中国共产党又重新确定了新政协的使命，把原来“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发展为直接宣告人民共和国的成立，组成共和国的中央政府。这是因为新政协本身带有人民代表大会的性质，可以行使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从而使新政协的筹备完成了基本原则上的准备。

1949年1月北平解放后，进入东北、华北解放区和陆续由香

港、上海北上的民主人士很快汇集到北平。3月，中共中央在七届二中全会后，也迁入北平，先驻在香山，9月迁至中南海。

1949年6月15日，新政协筹备会在北平成立，由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民主人士、国内少数民族和华侨代表等23个单位、134人组成。会议通过了《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组织条例》和《关于参加新政协的单位及其代表名额的规定》等文件，选出了毛泽东为主席，周恩来、李济深、沈钧儒、郭沫若、陈叔通为副主席的筹委会常委会。筹委会下设6个小组，分别负责拟定参加新政协的单位及各单位代表名额，起草新政协组织条例，起草共同纲领，拟定政府方案，起草大会宣言，拟定国旗、国歌、国徽等工作。经过3个多月的紧张工作，各项筹备工作于9月上旬完成：确定参加会议的单位以及正式代表、候补代表和特约代表共662人，充分体现了代表全国人民的性质；正式确定新中国的国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确定政协会议的名称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9月17日，新政协筹备会议举行会议，基本上通过了各小组起草的文件草案。

1949年9月21日至30日，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在北平中南海怀仁堂隆重召开全体会议。大会选出由180人组成的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选举毛泽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朱德、刘少奇、宋庆龄、李济深、张澜、高岗为副主席，陈毅、贺龙、林伯渠、叶剑英、何香凝等56人为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和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都、纪年、国歌、国旗的决议。国都定于北平，自即日起北平改名为北京；纪年采用公元，国歌未正式制定前，以《义勇军进行曲》为国歌；国旗为红地五星旗，象征中国革命人民大团结。大会一致通过在北京天安门前建一座人民英雄纪念碑，以永久纪念在人民解放战争和人民革命中牺牲的人民英雄。

二、《共同纲领》的颁布

1949年9月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并颁布实施。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并制定宪法以前，《共同纲领》具有临时宪法的作用。

《共同纲领》包括序言和总纲、政权机关、军事机关、经济政策、文化教育政策、民族政策、外交政策共7章60条，主要内容有三个方面。

第一，新中国的国家性质和任务。

《共同纲领》在“总纲”中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新民主主义即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实行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团结各民主阶级和国内各民族的人民民主专政，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为中国的独立、民主、和平和富强而奋斗。”“中华人民共和国必须取消帝国主义国家在中国的一切特权，没收官僚资本归人民的国家所有，有步骤地将封建半封建的土地所有制改变为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发展新民主主义的人民经济，稳步地变农业国为工业国。”

第二，国家在各个领域和各个方面基本方针政策。

关于政治机关，《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政权属于人民。”“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各级人民政府，”“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各级人民政府为行使各级政权的机关。”各级政府的组织原则实行民主集中制。

关于军事制度，《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统一的军队，即人民解放军和人民公安部队，受中央人民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统帅，实行统一的指挥，统一的制度，统一的编制，统一的纪律，”“人民解放军和人民公安部队根据官兵一致、军民一致的原则，建立政治工作制度，以革命精神和爱国精神教育部队的指挥员和战斗员。”还规定要“加强现代化的陆军，并建设空军和海军，以